

上海市普陀区老年大学

2026 年秋季学期 教师教学工作手册



2026 年 8 月 28 日

上海市普陀区老年大学 2026 年秋季学期

教师教学工作规范

为了切实保障学校的教学质量，维护教学秩序，确保教学效果，根据学校有关规定及教学实际，特制定《上海市普陀区老年大学 2026 年秋季学期教师教学工作规范》（以下简称《规范》），请全体任课教师严格遵守（兼职教师需同时遵守《上海市普陀区老年大学授课教师聘用协议书》相关内容）。

一、教师基本师德规范

热爱老年教育事业，为人师表，模范遵守学校各项管理规定和安排，严格执行教学计划，确保教育教学质量。尊重和爱护学员，注意与学员的交流与沟通，教学相长，以生命教育为目标，不断探索和创新老年教育教学模式。

“八不规范”——不迟到不早退；不私自调课或请人代课；不在课堂上发表不利于社会和谐的言论；不借工作之便进行经济营利活动；不私自为在读学员开展有偿补课或辅导活动；不在授课期间接电话或做与授课内容无关的其他行为；不收受学员的礼品和礼金；不歧视学习有困难的学员。

二、教学周次及上课时间

2026 年秋季学期共 19 周，其中第 1-8 周、第 10-18 周为教学周，第 9 周为秋假。学校将于 2026 年 9 月 1 日（星期二）起正式开学，具体课程上课时间详见《上海市普陀区老年大学（枫桥/岚皋校区）2026 年秋季学期课程开设一览表》。因国家法定节假日放假耽误的课时按国家法定节假日调休规定上课，务必补全 16 个教学周课时，具体教学周次见教学日历（附件一）。

老年大学上课时间段分别为上午 8:30—10:00，10:10—11:40；下午 13:00—14:30，14:40—16:10。请任课教师在规定时间内准时来校上课，严禁迟到早

退。

三、重要时间节点提示

1. 开学前一周：收取授课计划、课程方案，新开课班级需额外提交前4次课的教学设计，召开新学期开学工作会
2. 第一周：组建班级群，选拔班长、班委
3. 第二周-第四周：组织新聘教师、新开课程听评课
4. 第八周-第九周：开展期中教学质量监测，收取教案手册（前8次课）
5. 秋假（第九周）：不安排教学活动（包括调课、补课），校方将组织访谈、研学等
6. 第九周-第十周：根据质量监测结果组织学员访谈、二次听课等，启动2027年春季学期教学征询工作
7. 第十四周：启动2027年春季学期招生工作
8. 第十六周-第十七周：收取教案手册（16次课）
9. 第十八周：学期结束（班级汇报演出、成果展示）
10. 第十九周：召开教学工作总结会

四、教学要求

1. 按时提交授课计划、课程方案

任课教师应根据课程整体规划和安排，制定本课程的课程方案（需包含：课程开发背景、学情与需求分析、学习目标、教学内容与学时安排、教学方法、评价方法与工具、课程预期效果、教学参考资料、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等内容）。

任课教师应根据教学大纲、课程方案，结合教材、教学时数以及本学期教学日历，在开学前按教学班级制订完成授课计划（新开课班级还需提交前4次课的

教学设计)。

课堂教学应严格按课程方案、授课计划进行。课程方案、授课计划(新开课班级前4次课教学设计)最晚应于开学前1周(8月31日前)提交,电子版通过相关收取链接上报,纸质版交至教务办公室。

2. 按时签到销号

教师在上课前请至一楼教务处电脑及签到簿上签到,下课后请到一楼教务处电脑上销号并填写上课出勤人数,未到下课时间不得销号。不得代替他人或由他人代替签到、销号。

3. 认真备课授课

教师应认真备课,要针对老年学员的特点进行教学设计,并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开展教学。进入课堂要注重仪表仪容,使用普通话授课,使用规范字,做到语言清晰流畅、板书整齐合理,课堂时间分配恰当。在教学过程中,要针对老年学员的特点进行授课,关注课堂教学的有效性;重视课堂讲授艺术,力求生动,加强师生互动;重视教学效果的反馈,不断改进教学方法。

教师在课堂教学中,要维护好课堂纪律,关心学员,融洽师生关系,保持良好的教学氛围和效果。同时教师也要注意工作方法,避免与学员发生对立情绪,任何情况下不应与学员发生语言和肢体冲突的行为,对严重干扰教学秩序的现象或屡教不改的学员,应耐心规劝,遇到个人无法处理的情况应及时向教务处反映。

4. 认真撰写教案手册

每位任课教师需提交所授课程的教案手册,结合课程目标、学期授课计划认真完成填写每节课的教学设计,并做好相关教学情况的记录。

5. 按时提交教学征询表

2027年春季学期教学征询表将于10月中旬陆续发放给各任课教师,请于10月底前交至老年大学教务处,如未按时提交,默认为下学期不开课。

6. 积极参加教研（培训）活动

任课教师应高度重视学校组织的各项教研（培训）活动，不得无故缺席。

五、调停课流程

教师应慎重对待改变教学时间、地点等行为，原则上不得随意调课、停课、加课。如因特殊情况确需调整的，应至少提前一周向教务处提出申请，并填写课程调整申请表，经批准后方可实施。如遇突发状况，请第一时间告知教务处（枫桥校区：62168102，岚皋校区：62886267）。擅自调课、停课、加课将按照《普陀区业余大学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办法》处理，对于兼职教师将不再续聘。

六、其他说明

1. 开学前，可通过“悦学普陀”微信公众号查询普陀区老年大学 2026 年秋季学期开学通知，请特别关注授课班级首次上课时间。
2. 学校将于第六、七周启动期中教学质量监测工作（包括专家听课、查看教师教案手册、学员座谈会、学员网络问卷评教等环节），请配合完成。
3. 请关注“普陀区老年大学枫桥/岚皋校区教师群”，各类通知、公告均在群内统一发布。
4. 下课后请及时关闭智慧黑板，提醒学员关空调、关窗、关门，保持班级桌椅整齐。请勿将个人教学用具、书籍等存放于教室内，以免发生损坏、遗失等情况。

附件 1：

普陀区老年大学 2026 年秋季学期教学日历

星期 周次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日	备注
一	8/31	9/1	9/2	9/3	9/4	9/5	9/6	9 月 1 日开学
二	9/7	9/8	9/9	9/10	9/11	9/12	9/13	
三	9/14	9/15	9/16	9/17	9/18	9/19	9/20	9 月 20 日（周日） 补 9 月 25 日（周五）的课
四	9/21	9/22	9/23	9/24	9/25	9/26	9/27	中秋节放假
五	9/28	9/29	9/30	10/1	10/2	10/3	10/4	国庆节放假
六	10/5	10/6	10/7	10/8	10/9	10/10	10/11	10 月 10 日（周六） 补 10 月 2 日（周五）的课
七	10/12	10/13	10/14	10/15	10/16	10/17	10/18	
八	10/19	10/20	10/21	10/22	10/23	10/24	10/25	
九	10/26	10/27	10/28	10/29	10/30	10/31	11/1	秋假
十	11/2	11/3	11/4	11/5	11/6	11/7	11/8	
十一	11/9	11/10	11/11	11/12	11/13	11/14	11/15	
十二	11/16	11/17	11/18	11/19	11/20	11/21	11/22	
十三	11/23	11/24	11/25	11/26	11/27	11/28	11/29	
十四	11/30	12/1	12/2	12/3	12/4	12/5	12/6	
十五	12/7	12/8	12/9	12/10	12/11	12/12	12/13	
十六	12/14	12/15	12/16	12/17	12/18	12/19	12/20	
十七	12/21	12/22	12/23	12/24	12/25	12/26	12/27	
十八	12/28	12/29	12/30	12/31	1/1	1/2	1/3	结课（展示周）、元旦放假
十九	1/4	1/5	1/6	1/7	1/8	1/9	1/10	教学总结会

备注：绿色格为国家法定节假日、秋假，蓝色格为周一至周五课程结束日期。

附件 2：

上海市普陀区老年大学教师调课申请单

教师姓名		班级名称	
班级编号		上课教室	
班长姓名		班长联系方式	
调课事由			
原上课时	____年____月____日星期____ __:__—__:__		
调整后上课时间	____年____月____日星期____ __:__—__:__		
申请教师（签名）		申请日期	
教务处意见	上海老年大学普陀分校教务处（盖章）		

上海市普陀区老年大学教师调课申请单

教师姓名		班级名称	
班级编号		上课教室	
班长姓名		班长联系方式	
调课事由			
原上课时	____年____月____日星期____ __:__—__:__		
调整后上课时间	____年____月____日星期____ __:__—__:__		
申请教师（签名）		申请日期	
教务处意见	上海老年大学普陀分校教务处（盖章）		